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教办外〔2019〕203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 2019 年春季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各有关高校，厅直属学校：

根据孔子学院总部《关于组织 2019 年春季孔子学院总部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选拔工作的函》（孔院总部〔2019〕177 号），2019 年春季孔子学院总部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选拔工作已经启动。按照“个人申请、单位推荐、统一考试、择优录取”的原则面向大中小学校遴选符合岗位要求、德才兼备、身心健康的教师。为了提高我省汉语国际推广水平，扩大国家公派出国教师规模，锻炼培育一支跨文化交际能力强、懂国际先进教学理念的国际化师资队伍，为深入实施“中原文化走出去”战略、提升“河

南文化软实力”做出积极贡献，请各地各校认真做好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组织报名工作，保质保量推荐人选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岗位要求

具体要求请登录 <http://kzxyshizi.hanban.org> 查询。教师赴任时间一般为 2019 年 8 月，任期一般为 2 学年。

为了促进我省中外人文交流，推进我省和国外共建孔子学院改革发展，报名坦桑尼亚多多马大学孔子学院、美国阿克伦大学孔子学院、格鲁吉亚第比利斯自由大学孔子学院岗位的教师将被优先推荐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理想信念坚定，热爱汉语国际推广事业，为人师表、爱岗敬业、诚信友善、有团队合作精神，组织纪律性强。

2. 具有 2 年及以上教龄的国内高等院校、中小学在职教师。

3.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汉语国际教育、中文、外语、教育、文化等人文学科专业学习背景。年龄一般在 55 周岁（含）以下，身心健康。俄、法、德、西等非通用语种教师年龄可在 58 周岁（含）以下，身心健康。

4.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（含）以上水平，能熟练使用英语或所在国语言，具有较强的汉语教学、中华文化传播和跨文化交际能力。有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经验、外国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。

5. 符合国外教师岗位要求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（一）提交材料

1. 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，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将不予受理。申请人须登录 <http://kzxyshizi.hanban.org> 进行网上注册。填写后，下载打印纸质表格《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申请表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表》）提交学校有关部门审核。

2. 学校须为教师附推荐信，主要对其政治思想、教学能力、身心健康状况做出评价，加盖学校公章及推荐人签字后以密封形式提交。

3. 合同制教师须提供学校同意派出期间的聘用合同复印件。

（二）单位审核

请推荐单位严格审核本单位报名者申请材料，确保申请材料真实、完整，严格做好政治审查和把关，并由主管校长在《申请表》的“单位推荐意见”栏内签署意见、签名并加盖学校公章（属教育局管辖学校需将《申请表》提交至所属教育局审核，审核通过后在“单位推荐意见”栏内加盖教育局公章），于4月25日前将签字盖章后的《申请表》原件、推荐信及合同制教师的聘用合同复印件统一以特快专递（EMS）方式邮寄或送至我厅国际处/汉办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四、选拔考试

推荐人选须参加孔子学院总部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。考试为面试，主要考查专业知识、教学技能、跨文化能力、外语水平和心理素质等。时间暂定于5月18、19日，具体安排将由孔子学院

总部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另行通知。

五、录取培训

根据选拔考试结果和岗位要求，确定录取人员，被录取教师须接受孔子学院总部组织的相关培训，培训考核合格后派出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六、派出待遇

教师待遇根据财政部、教育部《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生活待遇管理规定》（财教〔2011〕194号）文件执行。

联系人：孔蓉

电 话：0371-69691769

地 址：郑州市正光路11号D809室

河南省教育厅国际处/汉办

邮 编：450018

2019年4月8日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4月8日印发

